

2023 年度
宿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指导全市机关事务管理工作，拟订机关事务管理政策、规划和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市级机关事务的管理、保障、服务工作。

（二）按规定制定和组织实施机关资产管理的具体制度和相关工作。

（三）拟订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制度和办法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指导监督下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工作。负责市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的项目初审、规划、建设、调配、大中修审核及经费管理、处置和权属等管理。负责市级机关用地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党政机关办公用房附属的人防工程和设施的管理工作。

（四）负责市级机关有关住房的管理工作。

（五）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市公共机构节能工作。负责市级公共机构节能管理工作。

（六）拟订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制度和办法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下级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工作。按规定负责市级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的编制、标准、配备和处置管理工作。承担市级党政机关公务用车购置专项经费的管理。

（七）指导和协调市级机关绿化、爱国卫生、安全等工作。

（八）拟订市级领导有关服务保障的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

承担相关服务管理和保障工作。

（九）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市级机关后勤体制改革措施、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市级机关后勤服务工作。

（十）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财务管理处、基建处、公共机构节能管理处、后勤改革与综合管理处、保卫处、资产管理处。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3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总书记关于机关事务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聚焦“管理、保障、服务”三大主业，凝心聚力，担当作为，多措并举推动机关事务各项工作取得新突破。全省党政机关办公场所资源适度向社会开放现场推进会在宿迁召开，我市相关工作在省局推动下，纳入省委、省政府《关于促进经济持续回升向好的若干政策措施》28 条举措中的保障和改善民生类别，在全省范围内推动实施，党政机关资源开放共享工作受到国管局肯定，将于 2024 年在全国进行推广。牵头编制的省级地方标准《党政机关庭院管理规范》系国内首个聚焦党政机关庭院管理领域的标准。根据国管局《关于公布第三批节约型机关建成单位名单的通知》

（国管节能〔2023〕235 号）文件通报，全市节约型机关建成率达 100%，位居全省第一。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市级机关公

务用车单公里运行费用连续 5 年下降，累计下降 37%。省内外十余家机关事务部门前来我市交流学习，相关做法多次在中国江苏网、中共江苏省委网、人民周刊网、交汇点新闻等媒体宣传报道，宿迁机关事务面貌得到充分展示。

2023 年，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充分认清当前机关事务工作所肩负的职责，准确把握上级部门的新要求和当前工作面临的新问题，坚持狠抓落实，深化改革创新，为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高水平的服务保障。

（一）注重节约集约，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全面彰显机关事务部门政治担当。坚决在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上作表率。一是开展“节约化”评估。根据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统一安排，在全市范围内部署开展党政机关勤俭办一切事业暨迎峰度夏（冬）专项检查，适时开展成效评估，围绕公共机构节能、办公用房、公务用车等核心职能履行，先后组织开展多轮专项检查，助力迎峰度夏（冬）电网安全运行，全市夏季累计节电 689.21 万千瓦时。二是树牢“共享化”理念。统筹推进办公场所资源开放共享。目前市县两级 30% 以上的党政机关院落活动场地、庭院绿地、环境卫生、健身娱乐设施等开放到位，共享单位绿地约 56 万平方米，开放共享停车泊位 8000 余个，超过地面可开放共享停车位数量的 40%；持续放大“公物仓”功效，制定出台《宿迁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公物仓管理办法》，全市先后建成市级、县（区）级线下公物仓 5 家，收集各类资产 3000 余件，价值 264.3 万元，单位内部调剂资产 230 余次，节约资金支出约 50 余万元。三是探索“一体

化”保障。建立公务用车“市域一体化”保障机制，推进市、县公车资源共享共治，与苏州、常州构建跨区域一体化服务保障模式，打通公务用车联动保障渠道，提高使用效率。在保障行车安全和政务运行前提下，延长公车使用年限和行驶里程。

（二）强化示范引领，坚持绿色低碳发展，主动扛起机关事务部门使命责任。充分发挥各级公共机构在绿色低碳发展中的责任担当和示范引领作用。一是广泛宣传倡议。通过报纸、电视、政府门户网站等多种渠道积极倡导节能降耗，先后向全市党政机关干部职工发送宣传短信 5 万余条、发放倡议书 8000 余份。常态开展食堂反食品浪费监督检查，坚决制止机关食堂餐饮浪费。二是突出示范引领。按照全省节约型机关创建行动实施方案相关要求，认真做好我市第三批节约型机关创建验收工作，2023 年申报的 3 家单位全部创成节约型机关，全市累计创成节约型机关 364 家。三是建设绿色机关。印发《宿迁市市级机关绿色办公实施意见》，规范公共机构垃圾分类日常管理，推广使用节能环保技术及设备，有序推进公共机构分布式光伏开发利用，积极推广使用新能源汽车。年内，全市累计配备更新公务用车 34 辆，其中新能源汽车 27 辆，占比达 79.41%。稳步实施能源费用托管，市党政办公大楼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年度综合节能率达 11.51%，入选全省公共机构合同能源管理优秀案例。

（三）严格资产管理，坚持集中统一原则，认真履行机关事务部门主责主业。坚持以资产管理为基础的集中统一管理方向，全面贯彻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公务用车管理办法。一是不断深化

党政机关公房公车规范管理。先后与 52 家市级党政机关单位签订《宿迁市市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使用协议》，明确使用单位安全管理责任。定期开展市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公务用车全覆盖专项巡检，从源头上杜绝办公用房使用超标问题，严禁公车私用。全市公务用车移动终端安装率达 100%。依托全省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信息系统数据，对市本级 45 栋 43.55 万 m²、县区 313 栋 174.04 万 m² 的办公用房数据进行精细化完善，为全省办公用房专项巡检工作提供坚实的数据基础。二是稳步推进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权属登记工作。在全面梳理办公用房规划建设相关基础台账资料及权属登记工作中的堵点难点基础上，加强与资规、税务等职能部门沟通，提请市政府召开专题会议，会商解决市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权属统一登记有关问题。分批次推动国企名下办公用房权属登记过户工作，率先启动市检察院清风苑、机关食堂权属过户工作，同时点对点向未办理权属登记的相关单位发送工作函，推动权属登记工作尽快落到实处。三是严格把关市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大中修项目。建立办公用房大中修项目库，对市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大中修需求情况进行调查摸底，通过现场查看、查阅资料等方式进行综合研判，与市财政局共同确定 2024 年度办公用房大中修储备项目。注重从严从紧审核，杜绝变相进行改建、扩建，暂停改善提升项目审批，重点安排安全消险项目。目前已审核市生态环境局等 3 个大中修项目。

（四）厚植服务理念，坚持规范高效保障，充分展现机关事务部门绿叶情怀。立足机关保障需求的不断增长，优化服务质

量，打造机关事务工作品牌。一是努力提升集中办公区服务保障能力。修订完善《宿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小微工程管理暂行办法》等各类制度 13 项，加强后勤服务规范管理规范执行，严格监督检查。持续推进后勤社会化改革，牵头研究制定 10 余项相对统一、科学合理的物业服务标准，健全完善服务人员监管机制、服务质量考评机制等权责清晰的管理机制，提高工作质效、降低支出成本。二是聚力做好干部职工餐饮保障。坚持服务至上的原则，先后开展“年到元宵灯火燃·一碗汤圆情万千”“浓情端午·粽叶飘香”“互助友情·共度中秋”“同吃国庆面·共叙爱国情”等“优服务、树品牌”特色服务，用心做好机关干部职工的就餐保障。超额完成消费帮扶任务，全年累计从 836 平台、鲜丰汇平台等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购买食材共计 15 万元。三是全力守牢安全服务底线。分批组织开展市直机关单位建筑房屋安全检测、机关单位食堂燃气安全和消防安全全面排查检查，常态化开展公车平台驾驶员安全教育培训，有效保障市级机关运行安全稳定。认真做好市党政机关办公区来人来访接待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全年共接待来人来访 5200 余人次。市公车调度中心年度派遣车次 20436 次，累计派遣里程 480 万公里，圆满完成市委、市政府重大活动保障任务 15 次。组织开展车辆安全专项检查 8 次，检查车辆 836 台次，整改问题隐患车辆 343 台次，交通违法行为和安全行车主责以上事故实现双递减，主责以上事故发生率较去年同期下降 33.33%。四是着力办好民生实事项目。定期梳理汇总群众反映“急难愁盼”问题，精心谋划部署，高效推进一批务实暖心的为

民办实事项目。协调市党政办公大楼东西两侧道路边停车位免费停放时间由 1 小时延长至 2 小时，方便干部群众前往办事办公；市机关食堂在人才就业旺季提供就餐保障服务；围绕乡村振兴和文明城市结对共建目标，先后统筹安排资金 50 余万元，办理道路铺设、路灯安装、厕所新建、下水管及路面整修等一批民生实事，受到群众的广泛好评。

（五）突出政治建设，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坚决夯牢机关事务部门发展根基。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深化理论武装，践行为民宗旨，持续提升基层党建工作质量和水平，着力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良好政治生态。一是牢牢把握政治机关根本属性。全局上下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深学细悟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严格执行中央和省委的决策部署，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年召开党组会 17 次，先后组织开展集中学习 12 次、党组中心组学习会 20 次、周学习例会 47 次、专题读书班 2 次。二是不断夯实机关党建工作基础。严格履行党建工作主体责任，制定印发《2023 年党建工作要点》《2023 年度基层党建“书记项目”实施方案》《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 2023 年专题学习计划》等文件，落实“双联双促”、“双服务·双报到”工作要求，常态开展志愿服务、惠民实事、政策宣传活动，先后组织赴罗土塘社区、洋河新区开展走访慰问、志愿服务活动 5 次，开展“服务之星”评选、“携手奋进新征程·巾帼追梦向未

来”三八节活动、“五四”青年节“学习二十大·青春心向党·奋斗正当时”主题演讲比赛、“快乐工作·健康生活”工间操集训等活动 6 次。三是持续加强干部人才队伍建设。规范选人用人，多渠道加强机关事务业务能力培训，锻造高素质干部人才队伍。今年先后晋升四级调研员 1 名，新选拔任用 2 名正科职、2 名一级主任科员，两名新任正科职干部均为 85 后；新调入省委选调生 1 名，遴选 3 名年轻干部，两名为 90 后。目前局中层正职平均年龄为 41.28 岁，较年初下降 8.94%；推荐 1 名处级干部参加省委巡视、1 名“90 后”年轻干部参加“宿新锐”培训、1 名“95 后”年轻干部到乡镇一线挂职锻炼。四是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局主要领导带头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成员主动履行“一岗双责”，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保证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年内研究“三重一大”事项 17 次，议定事项均 100%执行到位。全面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定期分析研判存在廉洁风险点，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局市级党政机关物业管理费项目入选全市预算绩效评估试点项目。

二、当前面临新形势及存在问题

当前，机关事务工作面临新的发展环境、新的机遇挑战。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机关事务工作的重要指示为机关事务高质量发展明晰了新方向，指出机关事务工作“责任重大，意义重大”，全市机关事务部门要继续在优化体制机制中完善治理体系，在履职尽责中提升治理能力，更好服务党和国家中心工作，更好服务国

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对新时期机关事务工作提出了新要求，办公用房、公务用车、公共机构节能等工作全面纳入各级巡视巡察重点内容，必须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中发挥职能作用，坚决杜绝公房公车超标配备、公车私用、资源浪费等违纪违规现象。政府带头“过紧日子”已成为党政机关新常态，总书记明确要求机关事务部门要“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在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上作表率”。持续深入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加快公共机构绿色低碳转型，贯彻勤俭节约原则，从严从紧把关大中修项目，高效做好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固定资产调配使用，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率。推动党政机关资源共享共用是贯彻“以人为本”理念的新实践，要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主动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有序推动党政机关资源更大程度向社会开放，助力化解城市绿地空间紧缺、公共活动场所不足、停车如厕困难等民生问题，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

2023 年，我局各方面工作虽然都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仍然存在不足之处。一是集中办公区基础硬件水平不高。目前，各集中办公区办公用房存量少、设施设备老化等情况较为普遍，故障率高，安全压力大，增加了服务保障难度。二是部门之间联动协调还需再加强。我局推进的重点工作，如党政机关庭院开放、公共机构分布式光伏开发利用等，需各部门、单位之间积极参与，还需再加大力度，健全部门间协调配合机制，形成合力，共同推进相关工作。

第二部分
宿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22.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38.9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0.1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822.90	本年支出合计	2,838.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34.95	年末结转和结余	18.88
总计	2,857.85	总计	2,857.8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宿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822.90	2,822.77						0.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22.90	2,822.77						0.1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58.41	2,658.28						0.14
2010301	行政运行	963.04	962.90						0.14
2010303	机关服务	1,695.19	1,695.19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18	0.1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4.49	164.49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4.49	164.4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838.98	961.27	1,877.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38.98	961.27	1,877.7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74.49	961.27	1,713.22			
2010301	行政运行	961.27	961.27				
2010303	机关服务	1,713.04		1,713.0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支出	0.18		0.1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4.49		164.49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4.49		164.4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22.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38.98	2,838.9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822.77	本年支出合计	2,838.98	2,838.9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9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8.74	18.7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4.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857.71	总计	2,857.71	2,857.7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838.98	961.27	1,877.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38.98	961.27	1,877.7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74.49	961.27	1,713.22
2010301	行政运行	961.27	961.27	
2010303	机关服务	1,713.04		1,713.0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18		0.1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4.49		164.49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4.49		164.4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61.26	914.50	46.7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4.69	894.69	
30101	基本工资	92.94	92.94	
30102	津贴补贴	187.88	187.88	
30103	奖金	92.09	92.0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36	41.3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87	20.8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40	12.4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7	3.87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08	45.08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8.21	398.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76		46.76
30201	办公费	8.50		8.50
30202	印刷费	0.62		0.62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0.42		0.42
30207	邮电费	3.42		3.4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1.44		1.4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3		1.5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99		5.99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89		20.8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7		3.9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81	19.81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9.81	19.81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838.98	961.27	1,877.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38.98	961.27	1,877.7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74.49	961.27	1,713.22
2010301	行政运行	961.27	961.27	
2010303	机关服务	1,713.04		1,713.0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18		0.1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4.49		164.49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4.49		164.4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61.26	914.50	46.7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4.69	894.69	
30101	基本工资	92.94	92.94	
30102	津贴补贴	187.88	187.88	
30103	奖金	92.09	92.0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36	41.3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87	20.8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40	12.4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7	3.87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08	45.08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8.21	398.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76		46.76
30201	办公费	8.50		8.50
30202	印刷费	0.62		0.62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0.42		0.42
30207	邮电费	3.42		3.4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1.44		1.4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3		1.5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99		5.99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89		20.8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7		3.9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81	19.81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9.81	19.81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宿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13	0.00	0.00	0.00	0.00	2.13	0.00	0.00	1.53	0.00	0.00	0.00	0.00	1.53	0.00	0.00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3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42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0	参加会议人次(人)	0
组织培训次数(个)	0	参加培训人次(人)	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6.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76
30201	办公费	8.50
30202	印刷费	0.62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0.42
30207	邮电费	3.4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1.4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99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8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83.60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3.60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857.8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467.81 万元，减少 33.93%。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2,857.8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822.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19.71 万元，减少 33.46%，变动原因：主要是市直部分代建工程减少。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34.9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8.1 万元，减少 57.92%，变动原因：是本年（或结转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资金已按计划实施，项目已完工。

（二）支出决算总计 2,857.8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838.9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53.95 万元，减少 33.87%，变动原因：主要是市直部分代建工程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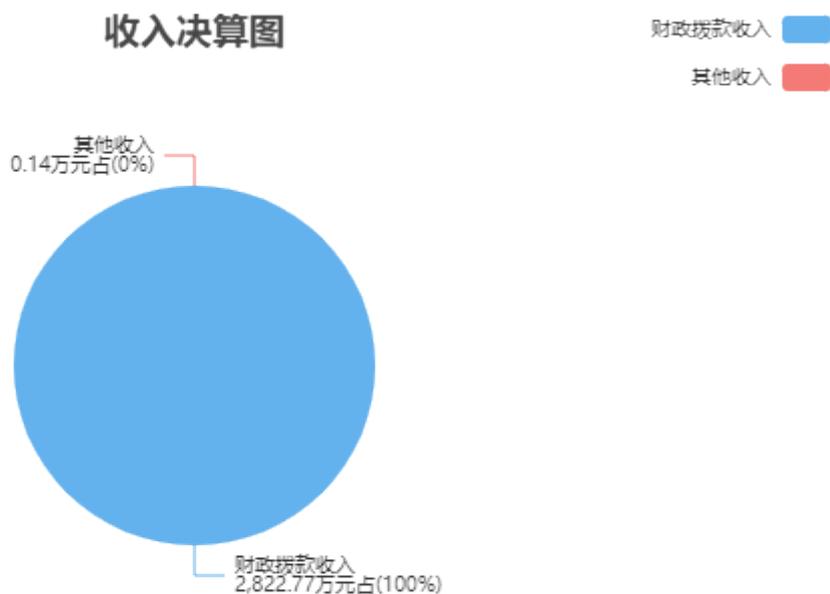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18.88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为宿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年（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资金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与上年相比，减少 13.86 万元，减少 42.33%，变动原因：是本

年（或结转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资金已按计划实施，项目已完工。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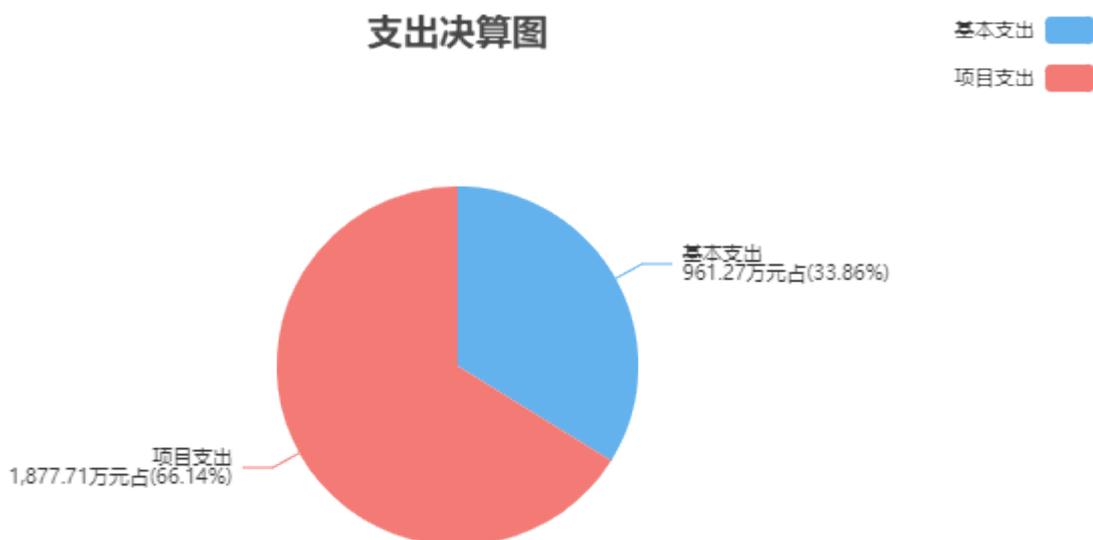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822.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822.77 万元，占 100%（该占比四舍五入后为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14 万元，占 0%（该占比四舍五入后为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838.9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61.27 万元，占 33.86%；项目支出 1,877.71 万元，占 66.1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857.7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467.65 万元，减少 33.93%，变动原因：主要是市直部分代建工程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838.9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3,610.58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78.63%。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980.58 万元，支出决算 961.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0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是因为 2023 年有 1 名在职人员退休。

2.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 1,730 万元，支出决算 1,713.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0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是本年预算安排的项目未完工。

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1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是由财政部门代列的信息化项目经费预算。

4.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900 万元，支出决算 164.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是此项目预算是由本单位代列的市直机关单位基础设施大中修经费，由市直机关单位统筹使用。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961.2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14.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

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 公用经费 46.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838.9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53.95 万元，减少 33.87%，变动原因：主要是市直部分代建工程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961.26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914.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 公用经费 46.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1.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79.09 万元，变动原因：是 2023 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1.5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三公”经费支出。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

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2.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71.83%，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53 万元，接待 13 批次，142 人次，开支内容：是市外单位到我单位调研；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3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0 个，参加会议 0 人次。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3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0 个，组织培训 0 人次。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46.7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7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56 万元，减少 13.92%，变动原因：减少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等支出。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3.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3.6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3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33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 2023 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7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854.73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822.77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

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二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